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灿勤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对灿勤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231号），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5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75,734,004.8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4,265,995.2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21]D-0052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制度，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2025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2025年度，上述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共用于募投项目支出405,425,608.98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用于募投项目支出1,023,921,847.49元，累计收到的利息及扣减手续费净额49,698,049.39元，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已投入完毕，产生节余募集资金42,197.10元进行补流，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00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974,265,995.20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及扣减手续费净额	49,698,049.39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含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	1,023,921,847.49

项目	金额
减：募集资金节余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2,197.10
等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其中：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现金管理余额	0.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2020年6月8日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2021年11月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以上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并及时通知中信建投，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2025年11月，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已使用完毕，因受银行结息周期及入账时点滞后影响，募集资金专户形成节余募集资金42,197.1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进行补流，并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区支行	1102027229000391009	已销户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支行	8112001012500629161	已销户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512903692310828	已销户
4	中国银行张家港港区支行	462476924900	已销户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区支行	10528201040099969	已销户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75120122000463952	已销户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城支行	32250198625500002000	已销户
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387670660013000106564	已销户
9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港区支行	8010188812805	已销户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5,425,608.98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所述

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1月使用完毕，后续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万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已投入完毕，产生节余募集资金42,197.10元进行补流。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扩建5G通信用陶瓷介质滤波器项目”和“新建灿勤科技园项目”均已结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度，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灿勤科技管理层编制的《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

方面如实反映了灿勤科技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灿勤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其他相关资料文件，并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财务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认为，灿勤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蒋潇
蒋 潇

王书言
王书言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4,265,995.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5,425,608.9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3,921,847.4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灿勤科技园项目	-	818,599,127.20	818,599,127.20	818,599,127.20	405,425,608.98	868,254,979.49	49,655,852.29	106.07	2025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扩建 5G 通信用陶瓷介质滤波器项目	-	155,666,868.00	155,666,868.00	155,666,868.00	0.00	155,666,868.00	0.00	100.00	2021年7月	25,088,016.99	不适用	否	
合计	-	974,265,995.20	974,265,995.20	974,265,995.20	405,425,608.98	1,023,921,847.49	49,655,852.29	-	-	25,088,016.9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11 月使用完毕，后续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5 年 11 月，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已使用完毕，因受银行结息周期及入账时点滞后影响，募集资金专户形成节余募集资金 42,197.1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进行补流，并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